

#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 将本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6 号文的核准(证监许可[2015]556 号)核准, 公司 2015 年 4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560,000.00 股, 发行价为 10.48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4,028,8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9,059,862.64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968,937.36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21 日,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9393 号验资报告。

####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09,818,170.24 元, 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54,968,937.36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45,150,767.12 元, 其中: 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48,287.86 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5,399,054.98 元, 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 1、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万元)
1	创意终端展示产品生产项目	440.18
<b>合计</b>		<b><u>440.18</u></b>

#### 2、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列支项目情况表

序号	列支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万元)
1	创意终端展示产品生产项目工程建设	440.18
<b>合计</b>		<b><u>440.18</u></b>

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9993 号专项报告。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世界广场支行，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然后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审批后予以付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出计划投入时，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由公司会计部门设立台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同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会向董事会报告。

### （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易尚洲际展示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定期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说明，自觉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公司内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审计。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合法合规。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币种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世界广场支行（注）	4000025119201303486	人民币	活期	109,818,170.24
<b>合计</b>	<b>—</b>	<b>—</b>	<b>—</b>	<b><u>109,818,170.24</u></b>

注：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世界广场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下属二级网点，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需由一级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签订。

报告期，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财务总监：

附件 1

##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496.89			本年度投入募	4,539.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4,539.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创意终端展示产品生产项目	否	17,322.00	17,322.00	4,539.91	4,539.91	26.21%	2016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平台扩建项目	是	2,516.66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创意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是	1,766.12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是	6,000.0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604.78	17,322.00	4,539.91	4,539.91	--	--			
<b>超募资金投向</b>										

1. 无此事项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事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事项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创意终端展示产品生产项目的自筹资金440.18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事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事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事项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到的资金无法满足全部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因此公司决定按《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按轻重缓急使用的原则，将募集资金净额 154,968,937.36 元全部用于“创意终端展示产品生产项目”，不足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弥补资金缺口。同时，综合考虑公司资金的实际情况等因素，决定终止实施营销平台扩建项目、创意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这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